2)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格式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贵州省大数据发展管理局(单位名称)的省大数据局2025年贵州省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及等保测评服务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标包2:省大数据局信息系统等保测评服务(标的名称),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243人,营业收入为13632.24万元,资产总额为25746.94万元1,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/(标的名称),属于/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/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/人,营业收入为/万元,资产总额为/万元,属于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 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8月1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 企业可不填报。